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一本通》，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和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披露了《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自 2025 年度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开展和落实相关工作，并于 2025 年 12 月披露了 2025 年度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为持续提升公司经营质效，积极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现将 2025 年度行动方案的实施情况及 2026 年度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公司以“风险应对抓机遇、强基固本提质效、整合创新谋发展”为年度经营方针，坚持以用户为中心，持续强化科技创新，深化 AI 对产品赋能，不断提升经营质效，企业总体保持稳健发展态势。通过各项举措，公司实现了运营效率提升、生产灵活性增强、供应链成本优化、产品力提升及质量管控升级的全方位突破，为持续巩固行业竞

争优势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1,088.16 亿元，同比增长约 4.94%；利润总额约 26.77 亿元，同比增长约 31.5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9.89 亿元，同比增长约 40.56%。

2026 年，公司将主动应对逆全球化、地缘政治及局部冲突对公司海外业务的影响，继续抓住国内以旧换新政策机遇，以“稳进提质增效，协同创新赋能，品牌智造卓越”为年度经营方针，以经营质效提升为基本目标，聚焦科技创新赋能，培育新的增长点，全面提升各主要产业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可持续稳健发展。

一是巩固产业基本盘，重塑竞争力。完善大家电、生活家电产品矩阵，持续推动家电从单一产品创新向智能化、套系化、前装化升级，并强化用户服务能力建设，系统性重塑品牌竞争力。

二是强化科技创新，加速成果转化。持续完善创新机制，在加强自主创新、落实各项研发计划的同时，深化外部协同创新合作，提升科技创新质量，有序推进各重点产业的技术创新及成果转化工作，强化产品市场竞争力。

三是提升经营质量，追求价值增长。持续推进全价值链的精益管理，以价值经营为导向，开源节流、降本控费，推进全产业链的系统降本提效，通过精益管理提效益，通过智改数转提能力。

四是深耕品牌建设，凸显企业价值。坚持“以用户为中心”的企业价值观，聚焦不同消费群体场景痛点，强化创新产品、市场营销与品牌管理协同，开展线上线下联合推广，全面提升用户触达率与社会美誉度。

五是夯实组织基础，打造高素质人才队伍。完善干部任用和流动机制，坚决落实干部“能上能下”；通过轮岗大力推进“横向跨域、纵向贯通”的干部培养，强化高素质人才培养和供给，实施“顶尖硕博”计划，培养未来领军人才。

二、强化研发创新，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 年，公司围绕新质生产力目标，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相关举措有序落地并取得阶段性进展。在电视业务的产品创新方面，聚焦智能显示赛道，通过

国内外研发协同，成功开发 M10 新平台，单系列产品出货量突破 500 万台；深耕 Google 与 Roku 两大主流操作系统，推动 QD+Mini LED 技术及 100 吋巨幕电视等高端产品出海，成功自主研发海外大功率电源技术并实现量产应用，进一步夯实了产品领先优势。在通用设备制造业务的技术研发方面，聚焦高效节能、低噪环保与智能控制等方向，多款核心产品实现重要突破，其中 R600a 超高效变频压缩机 VNZ 系列在 38℃/-23.3℃ 工况下能效系数突破 2.65，获得国际顶尖客户认可并被纳入其长期优选供应商体系。在特种业务的技术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共获电源电池相关 9 项专利，涵盖航空高压锂电、eVTOL 电池系统、固态正极材料等；高端装备用电源系统技术创新工程获得省级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2026 年，公司将持续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强化创新驱动战略。一是不断完善创新机制体系，从领导观念、制度建设、平台搭建、激励机制、产业合作、团队协作等多维度发力，全面激发创新活力。二是继续加大研发投入，集中力量攻坚核心技术，为创新发展提供坚实支撑。三是坚持聚焦核心人才建设，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与内部复合型人才培养，优化研发队伍结构，着力打造专业化的创新型人才团队，巩固技术团队整体实力优势。

三、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股东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本着分享经营成果、提振投资者持股信心，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2017 年-2025 年公司已连续 9 个自然年度实施现金分红，累计分红金额约 11.73 亿元。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权益分派将在该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尽快实施。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25 年 4 月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制度相关规定，持续认真履行市值管理主体责任，维护市场稳定。

2025年4月，公司董事长柳江先生提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回购方案分别于2025年5月及6月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2.5亿元（含）且不超过5亿元（含），回购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884.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083%，购买的最高价为10.01元/股、最低价为8.52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1.76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一贯政策，积极落实长期股东回报规划，持续现金分红、股份回购，提升市值管理效能，维护公司市值稳定与市场信心。

2026年，公司将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一贯政策，积极落实公司制定的长期股东回报规划，并充分考量经营效益、资本开支计划、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坚持为投资者提供可持续、相对稳定的现金分红，按回购方案推进股份回购，提升市值管理效能，维护公司市值稳定与市场信心，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四、加强信披质量，重视投资者沟通

2025年，公司累计发布定期报告4份（不含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临时公告105份，其他报告及文件46份；举办了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2025年半年度和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回复上证e互动253条，问题回复率100%；举办投资者走进公司活动1次；开展股东感恩回馈活动1次；参加各类投资者路演活动合计19场次，累计与217名专业投资者、公司股东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召开的股东会均主动采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在股东会会议上设置股东交流环节，积极支持和服务投资者行权。

2026年，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始终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自身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积极履行各项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同时，公司将持续积极完善与资本市场的有效沟通机制，全面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公司多年来通过投资者热线、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邮箱、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及分析师调研等渠道或方式，与投资者建立起多渠道、多形式、常态化、高质量的良性互动机制，营造了良好的沟通环境。后续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科学的市值观，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重视公司资本市场表现，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不断提升投资者对公司战略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感，提高公司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

五、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2025 年，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共计 17 个制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共计 2 个制度；召开股东会 3 次，董事会会议 23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6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2 次，ESG 管理委员会会议 2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 1 次，提名委员会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5 次，审议通过了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回购股份、修订《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积极落实监事会改革举措，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起不再设监事会，其职权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积极推进独立董事现场办公，报告期内，每人现场办公时间均超过 15 日；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 6 次，及时通过邮件向控股股东、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传递监管动态。报告期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严格遵循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紧密挂钩，确保经营管理层绩效与公司发展协同一致，推动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内在价值提升。

2026 年，为确保公司治理与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要求保持同步，进一步完善公司运作机制，公司将结合实际情况持续制定或修订内部相关配套制度。公司将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治理机制，健全科学规范、权责法定、权责明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体系，严格依据规范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及下属各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将持续优化独立董事履职方式，强化履

职支撑，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并积极落实独立董事现场办公工作。公司将坚守合规底线，持续优化内控环境，构建涵盖内部监督检查、常态化纠偏的重大经营风险闭环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强标准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深化重点领域监管，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保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将始终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新规，及时、全面地了解监管动态。公司将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机构组织的相关培训，提高“关键少数”的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强化“关键少数”人员合规意识。

六、秉承和谐发展理念，推动 ESG 体系建设

2025 年，公司持续健全可持续发展和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以下简称 ESG）治理机制，修订 ESG 管理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了 ESG 工作职责与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披露的《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在万得（Wind）ESG 评级中荣获“AA 级”，并荣登多项榜单、荣获系列奖项。

2026 年，公司将在强调价值创造的同时，持续积极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同时，持续建立系统化的碳中和治理机制，健全碳排放管理体系，通过“自上而下，责任落实”的管理架构，积极推进“双碳”工作与碳排放目标落实。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相关工作，并持续跟踪本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努力提升经营质效和盈利能力、坚持规范运作、加强投资者回报与沟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时，切实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和义务，共同促进可持续发展。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方案，未来可能会受政策调

整、国内外市场宏观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本行动方案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